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吉药控股

公告编号：2018-042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吉药控股，证券代码：300108）自2018年6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2018年6月2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公司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除此前公告的拟筹划购买标的公司为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该标的公司属于制药相关行业，经公司考虑及规划，拟在本次筹划资产收购事项中增加如下交易标的：

一、拟增加收购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一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的基本资料

标的资产名称：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林青

注册资本：5343.24万元

住所：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火炬路 1105 号

经营范围：乳膏剂（含激素类）、颗粒剂、原料药（盐酸美司坦、苜达赖氨酸）、滴丸剂、片剂、硬胶囊剂、滴眼剂、小容量注射剂、软膏剂、凝胶剂、搽剂、原料药（辣椒碱）的生产；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的出口业务，基因工程制品研制、开发（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对方的情况

本次交易目前主要对方为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东，本次交易对方属于独立第三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比例（%）
1	杨华	19,602,013	36.69
2	许百川	6,651,016	12.45
3	黄林青	3,181,231	5.95
4	张子牛	3,152,400	5.90
5	张凤秀	2,420,054	4.53
6	董宁	2,000,000	3.74
7	刘建玲	2,000,000	3.74
8	关黎丽	1,649,803	3.09
9	孙倩	1,328,000	2.49
10	王淑兰	1,010,000	1.89
11	其余 43 位自然人股东	10,437,883	19.53
合计		53,432,400	100.00

3、交易金额范围：7.5—8.5 亿元人民币。

（二）标的资产二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的基本资料

标的资产名称：通化百泉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康杰

注册资本：6900 万人民币

住所：通化市东昌区新华大街 8555 号

经营范围：人参与中药材种植、销售；林木种植（红松果林）；生产加工凉茶、滋补品、煲汤料、保健食品；茶叶（绿茶）（分装）、蔬菜制品[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加工销售；土特产品、农副产品收购及销售；保健食品销售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对方的情况

本次交易目前主要对方为标的资产现有股东，其中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交易初步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占比
1	康杰	3427	49.67%
2	康儒	837	12.13%
3	封安新	646	9.36%
4	董文富	597.5	8.66%
5	康岩	528	7.65%
6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	2.90%
7	海通（吉林）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2.90%
8	董淑华	71	1.03%
9	夏天	40	0.58%
10	俞亚敏	35	0.51%
11	其余 24 位自然人股东	318.5	4.61%

合计		6900	100%
----	--	------	------

3、交易金额范围和交易方式：预计交易金额 3.5 亿—4 亿元人民币，预计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具体交易方案尚需交易双方进一步协商，具体交易金额以最终评估报告为依据。

二、本次拟增加收购标的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在认真审视分析经营现状的基础上，认为对上述标的资产进行收购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确定该事项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点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规定。本次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通化百泉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就该重大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与磋商，相关方案有待进一步论证。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2 日），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

产重组（2017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实际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如有）将于停牌后1个月内恢复交易；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公司承诺自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如有）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